

债券代码: 151665.SH	债券简称: PR 遵旅 01
债券代码: 151715.SH	债券简称: PR 遵旅 02
债券代码: 162988.SH	债券简称: PR 遵旅 04
债券代码: 166144.SH	债券简称: PR 遵旅 05
债券代码: 167280.SH	债券简称: 20 遵旅 03
债券代码: 177591.SH	债券简称: PR 遵旅 04
债券代码: 178513.SH	债券简称: 21 遵旅 02
债券代码: 197932.SH	债券简称: 21 遵旅 03
债券代码: 251004.SH	债券简称: 23 遵旅 02
债券代码: 256149.SH	债券简称: 24 遵旅 01
债券代码: 256350.SH	债券简称: 24 遵旅 04
债券代码: 256783.SH	债券简称: 24 遵旅 05
债券代码: 257339.SH	债券简称: 25 遵旅 01
债券代码: 257340.SH	债券简称: 25 遵旅 02
债券代码: 258743.SH	债券简称: 25 遵旅 03
债券代码: 259556.SH	债券简称: 25 遵旅 04
债券代码: 127661.SH/1780311.IB	债券简称: PR 旅投 01/17
遵义旅投债 01	
债券代码: 152268.SH/1980059.IB	债券简称: 19 旅投 01/19
遵交旅投债 01	

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发行人临时公告出具日，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执行 文号	执行 依据 文号	执行 法院	被执 行人的履 行情 况	失信 被执 行人 具体 行为	涉案 金额 （万 元）	立案 时间	发布 时间
1	（2026）黔03执恢12号	（2022）黔民终1088号	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10,429.21	2026年01月14日	2026年02月02日

					确定 义务			
--	--	--	--	--	----------	--	--	--

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七局公司）与被上诉人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铁物流公司）、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交旅投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铁投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经法院判决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赔偿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因本案所负债务在执行后仍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一。

二、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情况的情况如下：

申请执行人：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政

限制消费令：(2025)黔 03 执恢 12 号

执行标的：10,429.21 万元

发布日期：2026 年 2 月 2 日

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经法院判决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赔偿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因本案所负债务在执行后仍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一。

基于上述情况，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发行人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 1、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 2、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 3、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 4、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
- 5、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 6、旅游、度假；
- 7、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 8、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 9、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 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二、上述事项对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发行人临时公告出具日，发行人正在与相关机构就上述情况积极了解与沟通，持续督促及推进相关事件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之盖章页)

遵义交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 2月 5日

